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26-017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2025 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有关工作部署，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以实际行动切实提升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实际，编制并发布了《“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现将方案 2025 年度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升规范运营质效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这一年，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对能源领域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积极践行国家绿色低碳转型和数字化转型发展变革目标。在股东方大力支持和董事会正确领导下，公司紧密围绕“打造以配售电为基础的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的战略目标，上下齐心、攻坚克难、向新求质，持续巩固配售电基本盘，战略推进市场化新业务，经营业绩同比较大幅提升，公司整体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良好发展态势。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73 亿元，比上年 103.22 亿元下降 1.44%；营业成本 88.97 亿元，比上年同期 92.58 亿元下降 3.89%；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51.69 亿元，总负债 137.0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97 亿元，比年初上升 2.42%。资产负债率 54.43%，同比下降 0.94 个百分点。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6 亿元，同比上升 40.75%。2025 年，公司持续巩固配售电基本盘，自有电源装机保障能力稳步增强，自发电量同比较大幅提升，完成配售电量 142.70 亿千瓦时，创同期历史新高，电力保供和极端天气应急抢险任务圆满完成。

二、持续高比例分红，切实回报投资者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公司已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积极探索符合公司价值体现的市值管理渠道，合规性、科学性开展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锐意进取、共享发展的理念，为公司营造良好的资本市场环境。同时，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在延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的同时也进一步提高了现金分红比例，将每年现金分红比例由10%大幅提高至30%。公司已连续17年进行现金分红，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总额超19亿元，近10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当期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比例远超30%。特别是自2020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结合自身发展，为更好回馈投资者，进一步加大了现金回报力度，6年间已累计分红超过13亿元。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提出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扣除回购账户后，预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1,989,348.48元（含税），约占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2.57%。本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和2025年前三季度已派发的现金红利共计236,648,914.13元（含税），约占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4.29%。上述分红措施，切实回报投资者，有效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三、对内提质对外赋能，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能源管理体制、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的部署，聚焦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关键任务，在做好区域能源保供基本盘业务的同时，聚力向“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对内提质。增加网内电源配置，逐步实现多能互补，持续提高自有发电能力。重庆市级重点项目涪陵白涛1×49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及其配套送出工程按期建成，万州武陵（二期）15.6兆瓦分布式光伏并网投运。充分发挥梯级电站调度和集控管理的优势，不断强化电力保障要素。同时，聚焦重点区域、重要行业，开发有产业协同效应的能源站（岛）、能源托管等项目。本钢板材高压作业区2x135兆瓦余气资源综合利用发电项目正式投运；万州经开区九龙园8万千瓦热电联产二期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两江分院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基本具备供能条件。深入研究“零碳园区”“零碳企业”区域性配套政策，挖掘园区企业绿色、低碳能源需求，发挥虚拟电厂聚合调节功能，累计接入

多类型资源 91.85 兆瓦，覆盖资源场站 59 个，连续两年通过重庆市负荷管理中心能力校核。

对外赋能。多措并举，克服报告期内高温天气和强对流天气等不利因素影响，充分发挥地方电力要素保障平台作用。压紧压实各级主体责任，抓牢抓细水电调度、外购电协调、电煤采储、电力设备设施检修维护等多项保供举措，自有水电发电量同比提升 12.66%，配售电量创同期历史新高，迎峰度夏期间连续返送重庆电网电力达 52 万千瓦，展现了负责任地方电力企业社会责任担当，获重庆市相关部门高度肯定。在此基础上，公司针对性提高对供电区域内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企业的服务质量，通过坚强可靠的服务保障、精益求精的服务态度和与时俱进的服务理念，促进和带动当地及周边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以高质量信息披露和高水平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提升公司透明度，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互信共赢的良好关系；始终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确保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2025 年，面对强监管的常态化趋势，公司主动作为，将合法、合规、有效贯穿于信披工作的全过程，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为纲，逐步完善“四位一体”的信息披露机制——信息收集智能化、职能分工明晰化、审核流程标准化、内容覆盖全面化。在深度吃透规则和深刻理解公司业务的基础上，让每一份公告合法合规有效，提高了披露信息的可比性与可读性，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在高质量完成信披工作的同时，公司深耕“大投关”格局，逐步构建“走出去+请进来”双轮驱动的沟通生态以及“精准推介+广泛沟通”双管齐下的投关工作机制。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股东会，邀请投资者实地考察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沟通交流。公司已连续四年以视频录播+图文的方式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并通过延续性地发布诚挚且有深度和温度的《致股东书》以及“一图读懂年报”等方式积极宣传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并在此过程中充分传递公司价值，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立体式、多元化的良好互动。

五、坚持企业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

提高公司质量。公司通过近年来富有成效的内控制度和体系建设，完善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层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内控制度，在股东会作为公司权力机构的基础上，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和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作用以及经营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作用，逐步构建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并有效运行。

2025年，公司一是根据新《公司法》及证券监管新规并结合治理实际，及时完成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在内的十余项公司核心法人治理制度的全面修订工作。同时，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监事会取消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能衔接等重大治理工作，进一步优化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运作机制，公司治理体系不断完善，规范化运营质量切实提高。二是充分发挥战略主导作用，全面评估“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落地成效及存在问题，统筹开展“十五五”战略发展规划编制。重点专题研究储能、虚拟电厂等新业务领域，探索下一阶段新业务发展方向。三是持续深化改革，高质高效完成法人户数及层级压降专项工作。健全法治合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合规管理体系顺利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认证。加强审计监督、预算管控、综合计划执行和项目全过程管理。公司治理机制持续完善，管理体系更加精细，人才建设多点发力，各项专业管理全面升级，管理效能持续提升。公司于2024年、2025年连续两年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公司经营质量、治理水平、信息披露等工作持续提升。

六、牢固树立合规意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5年，公司持续高度重视并压实控股股东、单独或合计持股比例超过5%的大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在建立良好、畅通的沟通机制基础上，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及合规部门等多层级多维度对关键少数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帮助公司“关键少数”牢固树立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确保相关方合法行使权利，勤勉履行义务和承诺。公司建立了“突出业绩导向并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体系，将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等与投资者利益关系紧密的指标纳入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切实保障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5年，针对“关键少数”，公司组织开展或组织参加各类培训及

警示教育,加强“关键少数”与中小投资者利益风险共享共担的约束意识和责任意识;按照“强激励、硬约束”原则,严格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完成了2024年度考核工作,相关结果如实反映公司管理层和员工为2024年度经营成果付出的努力。

七、持续评估和完善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落实情况,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责主业创新发展,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坚持向改革要动能,锻造公司新业务发展新能力;坚持向管理要效益,打造公司高质量发展硬实力;坚持向转型要增长,提升全方位价值创造力,以公司高质量发展应对激烈市场竞争的挑战。同时,公司将坚守“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初心,以高质量发展为舵,以优良业绩为锚,以现金分红为桨,以透明沟通为桥,以信息披露为笔,书写与投资者和谐共赢、共同成长的新篇章!

以上内容是基于方案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作出的判断及评估。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